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2018) 举 世 (验) 字 第 (134) 号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

承担单位：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现场检测负责人：王 永

参加人员：孙传领、邱 翔、王 通、郭莹莹、刘 欢

陆亚伟、管海燕、蔡 瑞、李 洁

项目负责人：尹振东

报告编写人：尹振东

审 核：蔡 蕊

复 核：李 震

签 发：陈 解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27-81889833

邮编：223800

地址：江苏省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道 299 号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012050417

名称：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道 299 号（2238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71012050417

发证日期：2017年8月29日

有效期至：2023年8月2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姓名：尹振东

工作单位：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7-JCJS-6165236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制

尹振东 同志于 2017年 5 月 15 日至 2017 年 5 月 19 日参加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 65 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人员培训。学习期满，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王永

工作单位：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7-JCJS-6165237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制

王永 同志于 2017年 5 月 15 日至 2017 年 5 月 19 日参加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 65 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人员培训。学习期满，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 1 -
2 验收依据.....	- 2 -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2 -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2 -
2.3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 -
3.2 建设内容.....	- 4 -
3.3 主要原辅材料.....	- 4 -
3.4 水源及水平衡.....	- 5 -
3.5 生产工艺.....	- 5 -
4 环境保护设施.....	- 6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6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7 -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8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8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8 -
6 验收执行标准.....	- 9 -
6.1 废水排放标准.....	- 9 -
6.2 废气排放标准.....	- 9 -
6.3 噪声排放标准.....	- 9 -
6.4 总量控制指标.....	- 9 -
7 验收监测内容.....	- 11 -
7.1 废水监测.....	- 11 -
7.2 废气监测.....	- 11 -
7.3 厂界噪声监测.....	- 11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2 -
9 验收监测结果.....	- 13 -
9.1 生产工况.....	- 13 -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13 -
10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 16 -
10.1 环境管理检查.....	- 16 -
10.2 环评批复环保落实情况检查.....	- 16 -
11 验收监测结论.....	- 17 -
11.1 结论.....	- 17 -
11.2 建议.....	- 17 -
附件 1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2 关于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宿环建管表 2017054 号）	
附件 3 与宿迁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附件 4 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证明	
附件 5 江苏举世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1 验收项目概况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投资 514 万元，在宿迁市宿城区耿车镇循环经济产业园纬九路 9 号新建“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该项目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在宿迁宿城区发改局备案（备案证号：宿城发改〔2017〕2 号），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取得了宿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宿环建管表 2017054 号）。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建设，于 2018 年 3 月竣工建设并投产。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受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并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宿迁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结合现场勘查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我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22 日对该项目污染源排放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为竣工环保验收及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 验收依据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通过）；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10月29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规环评[2017]4号）；
- (9) 《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1997年7月31日起施行）。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环境保护部）；
- (2)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境保护部）；
- (3)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2]第38号令）；
- (4)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97]122号）。

2.3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2017年8月）；
- (2) 《关于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迁市环境保护局，宿环建管表2017054号）。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宿迁市宿城区耿车镇循环经济产业园纬九路9号。厂区中心经度118.19703°，纬度33.90337°。项目北侧为长兴路；东侧紧邻其他厂房，南侧为纬九路，西侧为园区道路。项目周边主要为企业和预留工业用地，区域内无环境敏感目标。地理位置见图3.1-1。本项目总平面布置见图3.1-2。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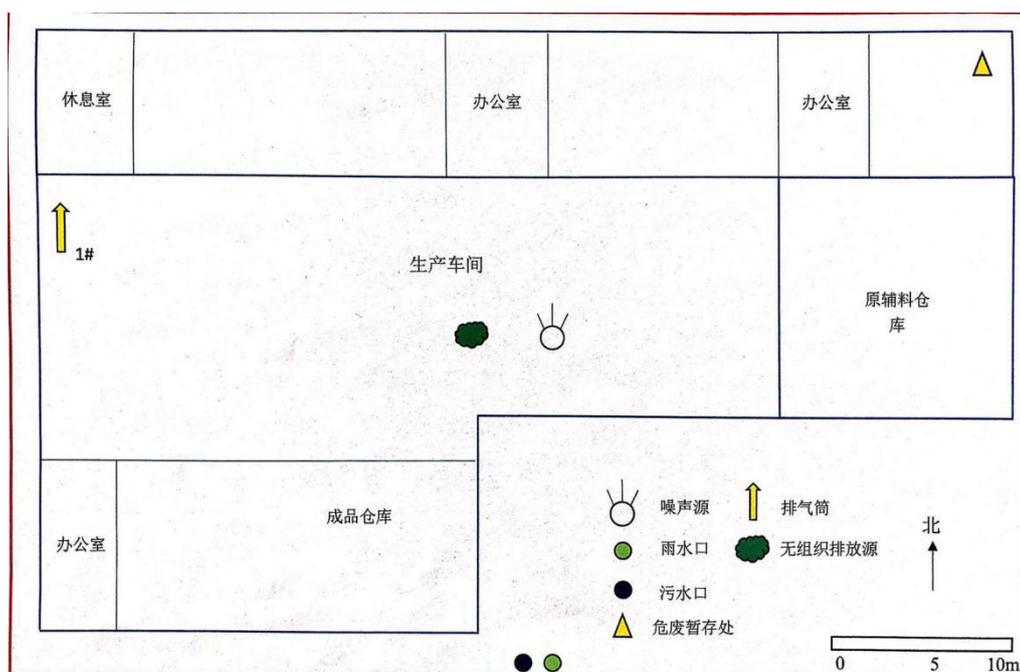


图 3.1-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产品方案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	环评产能 (t/a)	年运行时数	实际建设情况
塑料中空板	10000	2400	与环评一致

项目租赁厂房 1837.31m²，其中生产车间 1100m²，原辅料仓库 300m²，成品仓库 300m²，办公及其他 137.31m²，购置和安装生产设备 8 台（套）及辅助配套设备。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3.2-3。

表 3.2-2 配套、辅助及公用工程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公用工程	给水	来自园区自来水管网，总用水量为 240t/a，无生产用水。	
	排水	接管排入耿车污水处理厂，排水量为 192t/a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为 85 万 kWh/a	
	厂区绿化	依托	
储运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 600m ²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	经过化粪池处理，再接管排入耿车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东沙河	
	废气	挤出废气	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减震垫、消声装置，车间厂房、绿化带隔声等降噪措施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不合格品、边角料收集后外售
		危险固废	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环卫清运	

3.3 主要原辅材料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3.3-1。

表 3.3-1 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包装方式	单位	年消耗量
PP 新料	袋装	吨	5000
PP 再生颗粒	袋装	吨	5000
增韧剂	箱装	套	30
色母	箱装	套	30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由园区自来水管网供给，水平衡见图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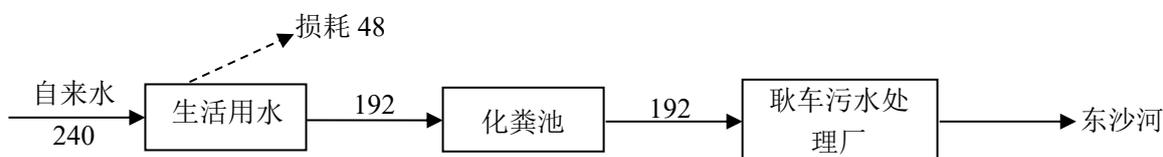


图 3.4-1 项目水平衡图

本项目没有生产废水。现有职工 1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人日用水量 80L，生活用水量为 240m³/a。排放系数以 0.8 计，则每年产生生活污水 192m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耿车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5 生产工艺

将原料放入密闭的储料桶中进行自动搅拌，达到塑料颗粒均匀分布后进入注塑机，采用电加热加热至 300°C 左右将原料熔融，熔融后的原料在压力下通过注塑机头部唧嘴射入封闭模具腔中，保持 2min 左右时间进行冷却，冷却后在开模取出产品。将产品牵引传送并进行切边，进入电加热装置热烘定型，温度 80°C 左右，然后进行冷风定型，之后再次牵引传送并进行产品单个剖切、精确剪切，得到最终产品。工艺流程示意图见图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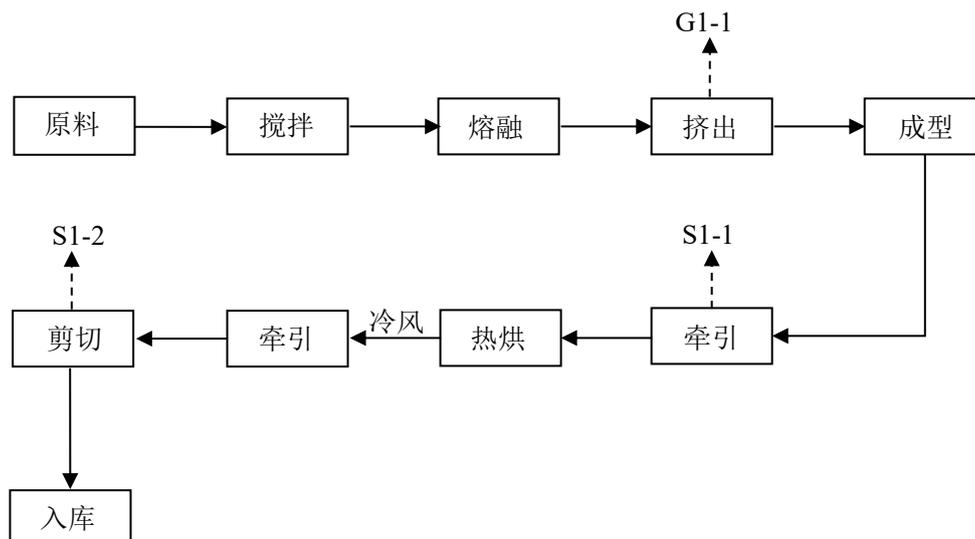


图 3.5-1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年排放量 192t，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耿车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挤出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未收集的废气于车间无组织排放。



图 4.1-1 废气治理设施照片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挤出机、定型台、封边机、剪切机、牵引机等机械设备，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消声等防治措施，并利用距离衰减、厂房、围墙和树木阻隔。

4.1.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3。

表 4.1-3 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一览表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不合格品	质检	一般废物	-	1.5	外售
边角料	剪切	一般废物	-	0.8	外售
废活性炭	挤出废气处理	危险固废	HW49	8	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一般废物	99	3	环卫清运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3-1。

表 4.2-1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落实情况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	化粪池	已落实	依托现有
	污水接管口规范化设置	已落实	4
废气	排风扇	已落实	5
	活性炭吸附系统+15米排气筒 1套	已落实	8
噪声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已落实	10
固废	垃圾桶	已落实	1
合计			28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如下：

(1) 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工艺成熟，拟采取的各项环保措施合理可行，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因此，建设单位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对策、措施及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在该地建设是可行的。

(2) 建议

①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防止环境污染。严格执行防治污染及其他公害的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②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需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耿车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③加强垃圾管理，实现生活垃圾袋装化，确保日产日清。

④加强项目周围绿化。在项目四周建造绿化隔离带，确保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关于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宿环建管表 2017054 号）可知：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报告表结论。详见附件。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耿车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尾水排放标准见表 6.1-1，6.1-2。

表 6.1-1 耿车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项目	pH	SS	COD	氨氮	总磷
限值	6~9	350	450	35	4
执行标准	耿车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表 6.1-2 耿车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项目	pH	SS	COD	氨氮	总磷
限值	6~9	10	50	5（8）	0.5
执行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6.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工艺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具体见表 6.2-1。

表 6.2-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有组织			无组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排放速率（kg/h）	排气筒高度（m）	监测点	排放浓度限值（mg/m ³ ）
非甲烷总烃	120	10	1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6.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行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6.3-1。

表 6.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 类	65	55

6.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关于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宿环建管表 2017054 号）可知废水总量指标见表 6.4-1。

表 6.4-1 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总量指标 (t/a)
废水	废水量	192
	SS	0.0192
	COD	0.0288
	NH ₃ -N	0.00384
	TP	0.00067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315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监测

废水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口 W1	pH、SS、COD、氨氮、总磷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7.2 废气监测

废气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见表 7.2-1。

表 7.2-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挤出工序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有组织
厂界（上风向 1 处，下风向 3 处）	非甲烷总烃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无组织

7.3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具体监测点位和频次见表 7.3-1。

表 7.3-1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南、西、北各设 2 个点	每天昼、夜各一次，连续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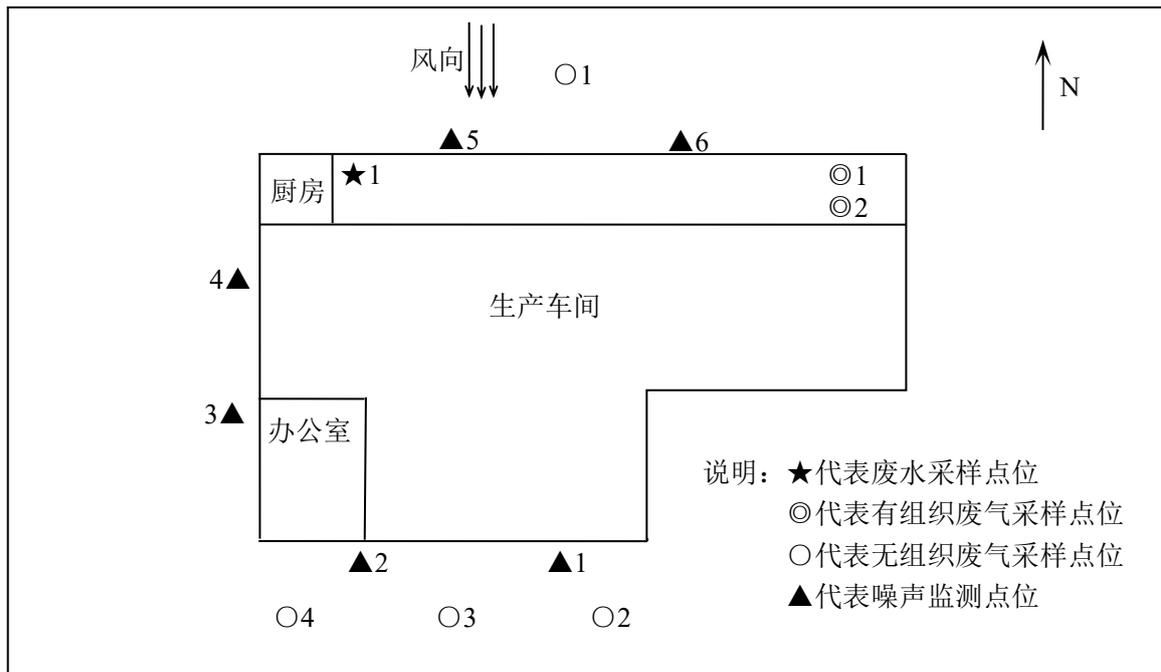


图 7.1 验收监测采样点位示意图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我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22 日对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污染源排放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严格按照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编制的《质量手册》的要求及本公司相关管理体系文件的有关规定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监测设备见表 8-2。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8-3。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38-199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8-2 监测设备

名称	型号	管理编号
便携式 pH 计	PHB-4	JS-02-018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JS-02-007
烟气流速测试仪	3060-Y	JS-02-01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61-3	JS-02-015
电子天平	ME204	JS-01-007
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JS-01-01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JS-01-005
气相色谱仪	GC126	JS-01-016

表 8-3 质量控制情况

污染物	样品数 (个)	平行样			加标回收样			标样	
		平行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加标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标 样 (个)	合格率 (%)
pH	8	8	100	100	/	/	/	/	/
SS	8	/	/	/	/	/	/	/	/
COD	8	4	50	100	/	/	/	2	100
氨氮	8	4	50	100	/	/	/	2	100
总磷	8	4	50	100	/	/	/	2	100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我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22 日对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实际生产负荷达到项目设计生产规模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具体工况见表 9.1-1。

表 9.1-1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情况	生产负荷
2018.03.21	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 (33.3t/d)	26.7t	80.2%
2018.03.22		28.1t	84.4%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9.2.1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18 年 3 月 21 日~22 日生活污水排口 (W1) pH 范围为 7.5~7.7，SS、COD、氨氮、总磷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90mg/L、166mg/L、0.583mg/L、0.25mg/L，均符合耿车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监测数据见表 9.2-1。

表 9.2-1 生活污水排口监测结果与评价

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pH	SS	COD _{Cr}	氨氮	总磷	
生活污水排口 (W1)	3月21日	第一次	7.6	86	186	0.585	0.28	
		第二次	7.6	93	156	0.574	0.28	
		第三次	7.5	94	150	0.581	0.22	
		第四次	7.6	88	170	0.592	0.22	
		均值	/	90	166	0.583	0.25	
	3月22日	第一次	7.7	33	85	0.578	0.15	
		第二次	7.6	37	84	0.574	0.17	
		第三次	7.6	33	78	0.581	0.15	
		第四次	7.7	41	80	0.581	0.17	
		均值	/	36	82	0.578	0.16	
	标准限值			6~9	≤350	≤450	≤35	≤4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9.2.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 有组织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18年3月21日~22日挤出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的最大小时排放浓度为 6.34 mg/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5.1\times 10^{-2}\text{ kg/h}$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9.2-2。

表 9.2-2 挤出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3月21日		3月22日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废气 进口	非甲 烷总 烃	第一次	25.6	0.257	24.0	0.270	/	/	/
		第二次	20.0	0.221	25.2	0.271			
		第三次	22.3	0.241	22.4	0.247			
		第四次	23.5	0.285	25.2	0.286			
		均值	22.8	0.251	24.2	0.269			
排气筒 废气 出口	非甲 烷总 烃	第一次	1.96	1.5×10^{-2}	4.75	3.9×10^{-2}	≤ 120	≤ 10	达标
		第二次	1.95	1.5×10^{-2}	7.02	5.6×10^{-2}			
		第三次	1.32	9.8×10^{-3}	6.51	5.2×10^{-2}			
		第四次	2.12	1.7×10^{-2}	7.06	5.8×10^{-2}			
		均值	1.84	1.4×10^{-2}	6.34	5.1×10^{-2}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18年3月21日~22日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为 0.79 mg/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9.2-3。

表 9.2-3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mg/m^3)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非甲烷总 烃	3 月 21 日	第一次	0.79	0.29	0.14	0.15
		第二次	0.50	0.30	0.19	0.10
		第三次	0.31	0.10	0.09	0.25
		第四次	0.17	0.25	0.15	0.12
	3 月 22 日	第一次	0.61	0.30	0.46	0.28
		第二次	0.18	0.15	0.34	0.27
		第三次	0.36	0.18	0.34	0.33
		第四次	0.35	0.41	0.34	0.42
	监测点最大浓度值		0.79			
	标准限值		≤ 4.0			
	达标情况		达标			

9.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18年3月21日~22日厂界的6个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监测结果详见表9.2-4。

表 9.2-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 点位	监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3月21日	3月22日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3月21日	3月22日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53.6	56.4	≤65	达标	45.3	42.5	≤55	达标
▲2	54.5	53.8			44.6	44.9		
▲3	54.4	54.5			44.2	46.7		
▲4	53.7	55.0			45.7	44.1		
▲5	56.9	56.8			44.7	44.3		
▲6	52.7	53.4			43.4	42.9		

气象条件：监测期间天气晴，风速 1.2~2.1m/s。

9.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核算结果显示，本项目废水中 SS、COD_{Cr}、NH₃-N、TP 和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年排放量满足宿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与评价详见表 9.2-5。

表 9.2-5 废水总量核定结果

项目	日均排放浓度 (mg/L)	废水排放量 (t/a)	核定接管总量 (t/a)	环评批复接管总量 (t/a)	达标情况
SS	63	192	0.0121	0.0192	达标
COD	124		0.0238	0.0288	达标
NH ₃ -N	0.580		0.00011	0.00384	达标
TP	0.20		0.00004	0.00067	达标

表 9.2-6 废气总量核定结果

项目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核定年排放总量 (t/a)	环评批复接管总量 (t/a)	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	3.2×10 ⁻²	2400	0.077	0.315	达标

10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10.1 环境管理检查

表 10-1 环境管理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取得了宿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宿环建管表 2017054 号）。
2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及批复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备。
3	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有专人负责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
4	污染处理设施建设管理及运行情况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制定了相关操作规程，定期有专人负责维护和保养。
5	工业固（液）体废物是否按规定或要求处置和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外售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已签订协议。
6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情况	规范化设置。
7	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是否发生了扰民和污染事故	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未发生扰民和污染事故。

10.2 环评批复环保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降低产品的物耗和能耗，以及污染物的排放。	已落实。
2	按照“雨污分流”要求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入耿车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现有。
3	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减少项目无组织排放，确保厂区浓度达标	已落实。工艺废气在车间收集处理，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达标。
4	合理进行厂区布置，优先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建筑物密闭、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已落实。采用低噪设备和有效减噪措施，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	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贮存、处置及综合利用措施，严禁固体废弃物随意排放，厂内的固废暂存场所按国家规定要求分类设置，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并加强对其运输过程及处置单位的跟踪检查，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已落实。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外售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已签订协议。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结论

本次验收监测，按《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相关批复的要求，对其中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和评价，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1) 废水

生活污水排口 pH 的范围、SS、COD、氨氮、总磷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耿车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废气

挤出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的最大小时排放浓度和最大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厂界噪声

厂界的 6 个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总量核定

核算结果显示，本项目废水中 SS、COD、NH₃-N、TP 和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年排放量均满足宿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环评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11.2 建议

- (1) 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 (2) 企业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要公示上墙，以便职工了解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 (3) 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排放污染物进行监测，满足日常环境管理的需求。
- (4) 加强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管理，及时清运、及时处置，杜绝二次污染及污染转移。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项目经办人(签字):

填表人(签字):

填表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年产10000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宿城发改[2017]2号		建设地点	宿迁市宿城区耿车镇循环经济产业园纬九路9号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环评单位	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0000吨塑料中空板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0000吨塑料中空板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宿迁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宿环建管表2017054号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		竣工日期	2018年3月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约82%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所占比例(%)	5.4				
投资总概算(万元)	514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8		所占比例(%)	5.4				
实际总投资(万元)	514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元)	13	噪声治理(万元)	10	年平均工作时间	4800h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运营单位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18年3月				
运营单位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02MA1NMA19G5Q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92		192	192		
SS						0.0121		0.0121	0.0192		
COD						0.0238		0.0238	0.0288		
氨氮						0.00011		0.00011	0.00384		
总磷						0.00004		0.00004	0.00067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77		0.077	0.315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宿迁市环境保护局

宿环建管表 2017054 号

关于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 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宿城区耿车循环经济产业园，南至纬九路，东至闲置厂房，西至园区道路，北至长兴路。项目租赁已建成的厂房，共 1 条生产线。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报告表结论。

二、项目废水执行耿车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项目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三、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单位必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

降低产品的物耗和能耗，以及污染物的排放。

2、按照“雨污分流”要求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入耿车污水处理厂处理。

3、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减少项目无组织排放，确保厂区浓度达标。

4、合理进行厂区布置，优先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建筑物密闭、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贮存、处置及综合利用措施，严禁固体废弃物随意排放，厂内的固废暂存场所按国家规定要求分类设置，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并加强对其运输过程及处置单位的跟踪检查，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四、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

1、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废水量 192t、COD \leq 0.0288t、SS \leq 0.0192t、NH₃-N \leq 0.00384t、TP \leq 0.00067t；

2、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 \leq 0.315t；

2、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五、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办理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六、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管由宿迁市环保局宿城分局负责，市环境监察支队不定期督查。

七、建设项目自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或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重新报审。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意向书

甲方（委托方）：江苏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乙方（处置方）：宿迁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是江苏省工业危险废物焚烧处置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相关环保法规的规定，甲方将在生产、设备调试及科学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无害化委托处置意向书如下：

一、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 HW49（900-041-49）数量为8 吨/年，全部交给乙方进行无害化处置。

二、付款方式：本意向书签订时，甲方支付人民币（大写）：伍仟元（5000）作为履约保证金。

三、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和江苏省环保厅的要求，做好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置工作，确保不发生二次污染。

四、本意向书有效期内，甲方产生需处置危险废物，双方另行签订《危险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合同》（下称处置合同），最终处置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合同总价不得低于意向书履约保证金；处置合同发生的处置费用可由本意向书履约保证金冲减。

五、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危险废物交其他单位（个人）处理。

六、若甲方新项目建成后不按本意向书条款执行或不将危险废物交给乙方处理，或在本意向书有效期内未发生危险废物处置业务，则履约保证金不再退还。

七、本意向书有效期：自本意向书签订之日起壹年内有效。

八、本意向书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意向书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九、本意向书经双方单位盖章，代表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_____

代表签字：_____

甲方地址：宿迁市耿车镇循环经济

乙方地址：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大庆路1号

产业园纬九路9号

联系人：李金

联系人：董小超

电话：13951395488

电话：15151149292



证 明

我公司委托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1~22 日进行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负荷达到项目设计生产规模的 75%以上，各类污染治理设备运转正常，工况统计如下：

检测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情况	生产负荷
2018.03.21	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 (33.3t/d)	26.7t	80.2%
2018.03.22		28.1t	84.4%

全厂现有职工 10 人实行 一班工作制，每班 8h，年工作日 300 天，年生产 2400h。

特此证明！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2日





171012050417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2018) 举 世 (委) 字 第 (134) 号

检测类别: 废水、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地址	宿迁市宿城区耿车镇循环经济产业园纬九路 9 号
联系人	李金	电话	13951395488
采样单位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人	王永、孙传领、邱翔
采样日期	2018.03.21~2018.03.22	测试日期	2018.03.21~2018.03.24
采样计划及程序说明	计划于 2018 年 3 月 21~22 两日完成, 工作程序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和本公司质量体系文件的要求进行。		
检测项目	废水: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厂界噪声: 昼、夜。		
样品状态	液体、气袋、针筒		
解释与说明	/		
编制	蔡喆		
一 审	邱翔		
二 审	孙传领		
签 发	陈锦		
签发日期	2018 年 4 月 28 日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表一 废水排口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pH	SS	COD _{Cr}	氨氮	总磷
生活污水排口 (W1)	3月21日	第一次	7.6	86	186	0.585	0.28
		第二次	7.6	93	156	0.574	0.28
		第三次	7.5	94	150	0.581	0.22
		第四次	7.6	88	170	0.592	0.22
		均值	/	90	166	0.583	0.25
	3月22日	第一次	7.7	33	85	0.578	0.15
		第二次	7.6	37	84	0.574	0.17
		第三次	7.6	33	78	0.581	0.15
		第四次	7.7	41	80	0.581	0.17
		均值	/	36	82	0.578	0.16

表二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3月21日			3月22日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废气 进口	非甲 烷总 烃	第一次	10041	25.6	0.257	11252	24.0	0.270
		第二次	11056	20.0	0.221	10751	25.2	0.271
		第三次	10792	22.3	0.241	11043	22.4	0.247
		第四次	12125	23.5	0.285	11342	25.2	0.286
		均值	11004	22.8	0.251	11097	24.2	0.269
排气筒 废气 出口	非甲 烷总 烃	第一次	7562	1.96	1.5×10 ⁻²	8234	4.75	3.9×10 ⁻²
		第二次	7831	1.95	1.5×10 ⁻²	8047	7.02	5.6×10 ⁻²
		第三次	7457	1.32	9.8×10 ⁻³	7956	6.51	5.2×10 ⁻²
		第四次	8124	2.12	1.7×10 ⁻²	8144	7.06	5.8×10 ⁻²
		均值	7744	1.84	1.4×10 ⁻²	8095	6.34	5.1×10 ⁻²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表三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mg/m ³)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非甲烷总 烃	3 月 21 日	第一次	0.79	0.29	0.14	0.15
		第二次	0.50	0.30	0.19	0.10
		第三次	0.31	0.10	0.09	0.25
		第四次	0.17	0.25	0.15	0.12
	3 月 22 日	第一次	0.61	0.30	0.46	0.28
		第二次	0.18	0.15	0.34	0.27
		第三次	0.36	0.18	0.34	0.33
		第四次	0.35	0.41	0.34	0.42
监测点最大浓度值		0.79				

表四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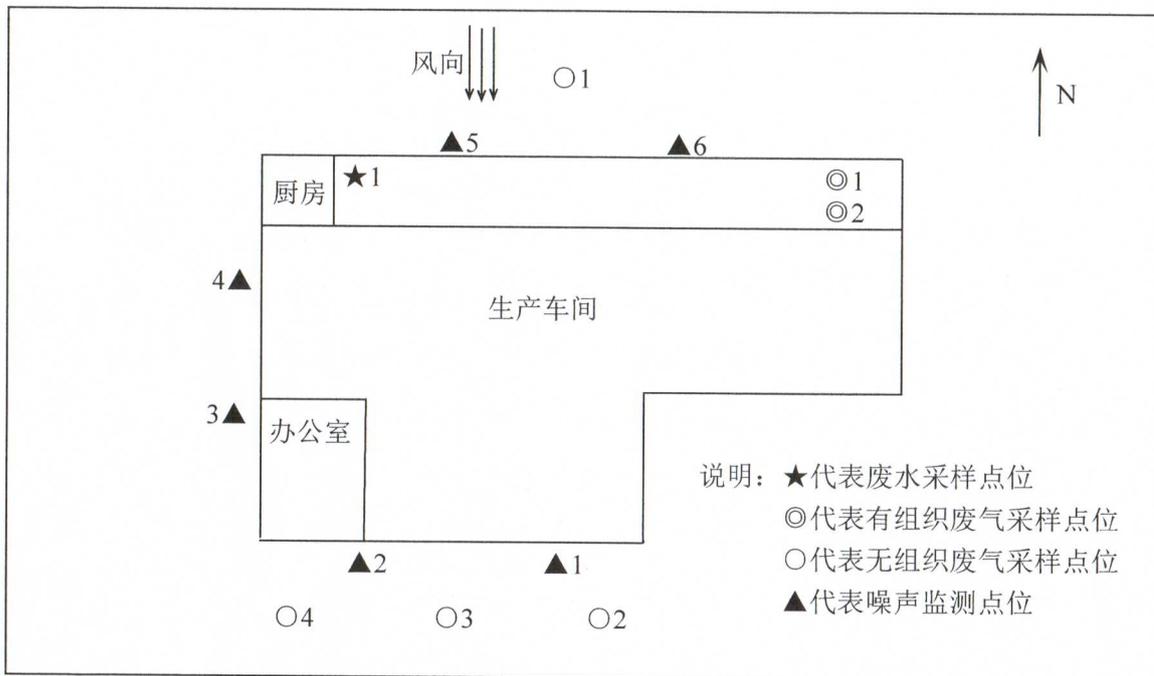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3月21日	3月22日	3月21日	3月22日
▲1	53.6	56.4	45.3	42.5
▲2	54.5	53.8	44.6	44.9
▲3	54.4	54.5	44.2	46.7
▲4	53.7	55.0	45.7	44.1
▲5	56.9	56.8	44.7	44.3
▲6	52.7	53.4	43.4	42.9

气象条件：监测期间天气晴，风速 1.2~2.1m/s。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附：检测点位示意图



检测依据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名称及编号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检测仪器

名称	型号	管理编号
便携式 pH 计	PHB-4	JS-02-018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JS-02-007
烟气流速测试仪	3060-Y	JS-02-01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61-3	JS-02-015
电子天平	ME204	JS-01-007
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JS-01-01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JS-01-005
气相色谱仪	GC126	JS-01-016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2018 年 4 月 14 日，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及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和监测单位的介绍汇报。

根据《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正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环评及批复等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自行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 建设地点：宿迁市宿城区耿车循环经济产业园纬九路 9 号；
- 2) 性质：新建；
- 3) 产品：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
- 4) 工程组成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拟投资 514 万元，在项目位于宿迁市宿城区耿车循环经济产业园纬九路 9 号新建“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已经取得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建设项目租赁厂房 1837.31m²，其中生产车间 1100 m²，原辅料仓库 300 m²，成品仓库 300 m²，办公及其他 137.31 m²，购置和安装生产设备 8 台（套）及辅助配套设施。建成后具备年产 10000 吨塑料中空板的生产能力。

表1 新建项目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	挤出机	-	1
2	定型台	-	1
3	中空板封边机	-	2
4	剪切机	-	2
5	牵引机	-	2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表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序号	项目	环评审批内容
1	立项	2017年7月13日经宿迁宿城区发改局备案(备案号:宿城发改(2017)2号)。
2	环评及批复	2017年8月22日,项目通过宿迁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批复号:(宿环建管表(2017)54号)。
3	开工时间	主体工程于2017年9月开工建设。
4	竣工时间	2017年12月竣工,2018年3月进行试生产,目前生产能力达到设计能力75%以上。

项目从立项至试生产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1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8万元,环保投资比例占总投资比例为5.4%。

(四) 验收范围

项目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规定的与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和监测手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没有生产工艺废水;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再接管排入耿车污水处理。

(二)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为挤出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属于有组织废气,配套建设活性炭吸附净化装置,设置15米高废气排放筒,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0.315t/a。

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为非甲烷总烃,监测报告显示符合排放标准。

(三) 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减振垫、消声装置,车间厂房、绿化带隔声等降噪措施。经过处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2)中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四) 固废

1) 一般工业固废:不合格品、边角料收集后外售。

2) 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环卫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生活污水符合耿车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废气

废气排放符合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投诉。

2.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运营期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六、环境信息公开

根据要求，在运行期间应定期公开下列信息：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和应急预案完善情况；按要求在相关媒体上公示相关信息。

七、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可以投入正式生产。

八、建议和要求

1. 落实废气治理措施，运管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台账，落实到人。
2. 制定活性炭更换计划，更换周期，加强仓库管理制度。
3. 加强消防、安全等设施建设。
4. 完善各类环保标识，包括废气走向、治理装置和相关制度等。
5. 非甲烷烃经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向高空排放，无审批总量应补办其排放总量申请，实施持证排污。

专家组：

谢 王 王 宇 标

2018年4月14日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塑料中空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名	备注
王守林	宿迁环保检测中心	321002197107230958	15858060246	王守林	专家
王卫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321321198403023611	18118095646	王卫	专家
王守林	江苏润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0825198106280410	139514059559	王守林	专家
胡学刚	江苏绿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0825197905212301	15151155100	胡学刚	环评
邵军	江苏举世格新材料有限公司	32088119808107014	1550795676	邵军	检测单位
李余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3208811990222209	1351305488	李余	建设单位
李心	宿迁鼎阳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320881198111104618	15366433131	李心	建设单位
王帅	..	32132119971156417	15951205641	王帅	建设单位
	..				

